



“双增双节”深入 完成预算进度加快

山西省财政厅

今年以来，山西省临猗县财政局在省地财政部门领导下，以改革统揽全局，继续开展“双增双节”运动，收到了显著成效。到6月30日，财政收入完成1096万元，占到年度预算的72.19%，比上年同期增长161.05%；财政支出执行为568万元，占到年度预算的45.63%，比上年同期增长6.66%，收支进度都是建国以来的最好水平。他们的主要做法有以下五点：

第一，继续把“双增双节”运动引向深入。今年年初，他们发动广大财政干部认真总结了去年开展“双增双节”运动的经验和教训，认为：去年之所以实现了财政收支平衡，主要是广泛深入开展了“双增双节”运动，今年要实现财政状况的好转，必须把“双增双节”运动继续开展下去。因此，他们确定今年的工作重点是：提高企业经济效益，增加收入，控制支出，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，反对铺张浪费，并且继续贯彻执行县政府去年发的《关于在全县范围内广泛开展增产节约，增收节支运动的决定》。经过测算并报请县政府批准，确定全县增收节支指标为140万元，其中：增收120万元，节支20万元。同时将这些指标分解落实到基层单位，深入发动群众，制定各项保证

措施，为实现既定的目标而奋斗。半年来，实际增收293万元，节支8万元，增收节支总额为301万元，为全年指标的2.15倍，收效显著。

第二，大力推进以完善企业经营承包责任制为重点的各项改革。今年以来，他们组织财政干部，与主管部门的干部紧密配合，深入企业调查研究，合理确定承包基数，采用逐年递增的办法，一包三年，使所有企业的承包合同在年初就确定下来。企业承包以后，他们把工作重点放在完善企业内部的经营机制，加强财务管理和监督，推广应用先进的成本管理方法，健全车间班组核算制度，督促企业降低工料成本和节约管理费用，收到了增产增收的效果。到5月底，全县10个工业企业，工业总产值完成1975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32.68%，实现利润403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64.84%。到6月底，向财政上缴税利89万元，占年度计划的55.51%，比上年同期增长87.18%。

第三，加强稽征管理，抓紧组织收入。农业税、农林特产税、耕地占用税是该县的重要税收来源，在夏征的关键时刻，他们集中精力，抓紧催征，并与粮食、金融部门密切配合，把应该收回来的税款全部缴纳入库。他们

死，税务所房子被烧的事件。对这些坏的典型，一方面要由司法部门追究刑事责任，一方面也需要新闻单位在舆论上给予支持。对财税干部依法收税，为国家生财、聚财、用财的好人好事，报纸、电台、电视要给予大力表扬。这样，广大财税干部就会感到他们的工作是光荣的、有意义的，是被人理解的，为国家收税

受点委屈也是值得的。当然，财税干部中也有不良倾向，应该批评。对财税干部不能一味表扬，也不能一味批评，要有表扬，有鼓励，有批评，应以表扬、鼓励为主。

财政部部长助理傅芝邨、中国财政杂志社社长陈菊銓，《财政》杂志、《财务与会计》杂志编辑部的同志参加了会见。

改革罚没收入管理制度效果好

张春林
魏拴来

的具体做法是，组织县财政局干部17人，分片包干，深入基层，发现问题，及时解决。同时，开展劳动竞赛，奖励先进乡镇，调动乡镇财政抓紧征收的积极性。国营企业所得税和调节税是该县主要财源，他们与税务部门密切配合，组织力量，抓紧征收，到6月30日，共组织入库89万元，占到年度预算的91%，比上年同期增长74.19%。

第四，加强财政管理，统筹使用资金。他们坚持“量力而行，尽力而为，保证重点，兼顾一般，有多少钱办多少事”的原则，在保证人员工资和必不可少的经费情况下，统筹安排各项财政支出。对各行政事业单位实行“经费包干”的办法，并严格控制社会集团购买力，

1987年，石家庄市根据财政部通知精神，对罚没收入管理制度进行了改革，收到较好的效果，当年上缴国库罚没收入593万元，比上年增长2.9倍，支付办案费用111.8万元，占上缴收入18.8%，比上年增长1.5倍。具体改革措施有以下几点：

(一) 印发使用《石家庄市罚没财物统一收据》，(以下简称“统一收据”)，废止各执法机关以前自行印发的收据。执行罚款必须使用“统一收据”，否则，被罚单位和个人有权拒付款。(二) 整顿罚没收入项目，重新办理申报申验手续。各执法机关对罚没项目逐个进行清理，认真填报《石家庄市罚没财物申

报表》，申明罚没项目、范围、标准、文号、日期和上级批准机关名称，经审查后，符合政策规定的发给“统一收据”，继续行使罚没职权，不符合规定的报请市领导批准，予以纠正。(三) 健全“统一收据”的领用制度。他

从严审批各项专控商品，促使各行政事业单位精打细算，过紧日子。这样做的效果很好，农林事业费、文教科学卫生事业费、工商、税务等部门的事业费、行政管理费的实际执行数都没有突破年度预算的50%。

第五，在综合改革中完善财政管理体制。今年该县实行了“包死基数，逐年递增，保证上交，其余留用”的新体制，并重新确定了上交比例，大大调动了各级各部门管理财政的积极性。县政府把财政工作列入议事日程，及时解决各种重大问题。新体制实行仅半年时间，财政收支状况已发生了深刻的变化，财政收入按可比因素计算增长了38.6%。

们在市财政与县、区财政之间，财政与执法机关之间，执法机关与所属办案人员之间，建立了一套“统一收据”的领用、核销、结存手续，填报《统一收据登记卡片》。对罚没收入和实交款项实行严格的登记制度，确保罚没款项按时足额上解。(四) 罚没收入与办案费用实行收款两条线。各执法机关必须在每月终了五日内将各项罚没收入(含赃物变价收入)直接全额缴入国库，所需的办案费用列入当年同级财政预算支出。对罚没收入，任何部门和单位都不准截留、挪用和坐支。同时，还重新整顿了办案费用开支范围，健全了预算、记帐和报帐制度。(五) 对办理直接涉及到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罚没案件，如擅自提价涨价、缺斤短两、销售假冒商品和霉烂变质食品等的人员给予适当的奖励，以调动其积极性，减少群众的损失。

一年来的实践表明，罚没收入管理制度的改革带来了许多好处：一是乱罚款、乱支用罚没收入的问题基本得到解决；二是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，增加了财政收入；三是罚没收入管理上的责、权、利能够落到实处，有利于调动基层办案人员的积极性；四是把办案经费与单位正常经费捆在了一起，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机关经费的不足，减轻了财政负担。